

方山县乡道拓宽改造工程(车道崖-刘家沟)

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S141100202409050044)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山西省-吕梁市-方山县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方山县乡道拓宽改造工程(车道崖-刘家沟)施工(招标项目编号: SS141100202409050044), 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由方山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关于《方山县乡道拓宽改造工程(车道崖-刘家沟)施工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方审批字【2023】1号)文件批复, 初步设计已由方山县发展和改革局方发改发【2023】48号文件批复, 施工图设计已由方山县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关于《方山县乡道拓宽改造工程(车道崖-刘家沟)施工两阶段施工图设计》(方交办发【2023】66号)文件批复, 资金来源为除上级补助外, 不足部分地方自筹, 招标人为方山县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的施工以资格后审的形式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规模: 本项目路线全长 4.281km, 采用农村小交通量四级公路(I类)标准, 设计速度 15km/h, 双向两车道, 其中 AK0+000-AK0+630 段, 路基宽度 7.5m, 行车道宽度 3m \times 2, 土路肩 0.75m \times 2; AK0+630-AK4+281, 路基宽度 6.5m, 行车道宽度 3m \times 2, 土路肩 0.25m \times 2, 沥青混凝土路面, 本项目沿线无桥梁, 共涉及 9 道涵洞, 汽车荷载等级公路-II 级。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标段: 主要工程内容为: 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2.3 建设工期: 12 个月。

2.4 质量要求: 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 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 合格。

2.5 安全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和山西省有关安全生产管理的各项规定, 杜绝重特大事故, 遏制较大事故, 减少一般事故。

2.6 建设地点: 方山县圪洞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标段：方山县乡道拓宽改造工程(车道崖-刘家沟)施工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且同时满足下列资格要求。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若投标人为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或以上资质，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BMWebSite/>）”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三年内（2021年9月5日至今通过交工或竣工验收，以交（竣）工验收时间为准）独立完成过2项农村小交通量四级及以上公路工程（每项工程内容均需包含路基、路面、桥涵、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的施工业绩。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具备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公路工程相关专业），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公路工程专业）资格证书且在本单位注册，持有交通运输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作为项目经理至少独立完成过1项四级及以上公路工程（工程内容均需包含路基、路面、桥涵、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的施工业绩。

项目总工资格要求：具备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公路工程相关专业），同时持有交通运输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作为项目总工至少独立完成过1项四级及以上公路工程（工程内容均需包含路基、路面、桥涵、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的施工业绩。

拟任主要人员的建造师注册证书信息与“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为准。

财务要求：投标人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中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比率不小于1。

3.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投标人具有

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其投标均无效：

3.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3.2.2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

3.2.3 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相互兼职的关联企业。

3.3 凡被交通运输部或山西省交通运输厅取消或暂停公路工程投标资格的施工企业，在处罚期内无资格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凡在交通运输部或山西省公路建设市场信用评价的考核定级中，被评价为D级的单位，在处罚期内无资格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3.4 投标人在近三年（2021年9月5日至今）未在交通工程建设领域因重、特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受到省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的通报，未在山西省公路工程项目中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等事故并受到通报。

3.5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近三年（2021年9月5日至今）无行贿犯罪行为。

3.6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平台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3.7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4年9月5日17时00分至2024年9月30日10时00分前；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免费下载（未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注册的企业需要先注册，并在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的项目经理CA证书）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9月30日10时00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2024 年 9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
2. 开标地点：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1.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投标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

1. 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系统）
2. 纸质方式提出

接收异议的联系人：

方山县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联系人：冯先生，联系电话：
13037073730；

山西长兴鑫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人：韩先生，联系电话：
18135811812；

九、其他公示内容

9.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9.2 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投标人进行解密、确认报价。

9.3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双信封合理低价法。

十、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吕梁市交通运输局

联系电话：0358-2255625

联系邮箱：llsjtjtgkgs@126.com

联系地址：吕梁市离石区国投财经中心 C 座 607

十一、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方山县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联系地址：方山县方正街 272 号

联 系 人：冯先生

联系电话：13037073730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长兴鑫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吕梁市离石区兴南路 76 号 1 号楼 1 单元 401 室

联 系 人：韩先生

联系电话：18135811812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贾玉俊（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山西长兴鑫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